(上接B25版)

因被担保对象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浔龙河生态”）为公司持股50%的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刘冰先生任浔龙河生态董事；因此公司与浔龙河生态构成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为促进公司下属参股公司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浔龙河生态”）的业务发展，解决其融资需求，降低其融资成本；公司拟为浔龙河生态在银行或其它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具体担保计划如下：

被担保对象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担保额度（万元）	2018年度末资产负债率
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50%	20,000.00	87.91%
合计			20,000.00	–

注：2018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范围
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湖南省长沙县果园镇浔龙河村朱树塘组283号	玉米、食用菌、蔬菜、稻谷、园艺作物、水果、花卉的种植；林业产品、花卉作物、水果的批发；文化旅游产业投资与管理；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垂钓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农产品销售；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污染治理；造林、育林；林木育苗；农产品初加工；农业园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对象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财务状况					
被担保公司	会计期间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	84,096.83	15,111.53	1,174.15	39.76
	2018年	137,844.32	15,292.70	723.77	181.17

注：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就上述担保额度签订具体的担保合同或协议，对担保对象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仍需与金融机构进一步协商后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2、担保对象为参股公司，公司须要求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方能开展相关担保事宜。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对参股公司浔龙河生态提供合计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主要为促进该参股公司的经营发展，解决其业务发展过程中资金需求问题并降低融资难度及成本，公司对该参股公司担保应要求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审议《关于2019年度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对参股公司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在2019年度提供担保额度，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对参股公司浔龙河生态提供合计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主要为促进参股公司的经营发展，解决其业务发展过程中资金需求问题并降低融资难度及成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应要求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日后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我们认为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含本次对外担保审批额度），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已审批且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额度为104,3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91,764.58万元（汇率按2019年3月31日折算），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6.55%。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1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本公司下属公司在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促进其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减少融资成本，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在银行或其它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98,838万元，额度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具体担保计划如下：

被担保对象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担保额度（万元）	2018年度末资产负债率
甘孜州棕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100%	35,458	54%
丹巴县棕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曾孙公司	100%	6,380	44%
上饶县棕榈时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参股孙公司	40.82%	40,000	92.10%
上饶市滨榈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孙公司	29%	30,000	101.78%
江西棕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0%	80,000	68.59%
梅州市棕榈华银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70%	30,000	57.69%
梅州市棕银华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曾孙公司	70%	5,000	63.15%
桂林棕榈仟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71%	20,000	76.21%
贵安新区棕榈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80%	30,000	70.17%
重庆巴渝乡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51%	30,000	88.27%
贵州棕榈仟坤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孙公司	50%	10,000	88.67%
上饶市棕远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82,000	–
合计			398,838	

注：2018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其中，上饶市棕远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成立，2019年1月注资，未有2018年财务数据。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范围
甘孜州棕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康定市西大街141号弘合家园2单元701室	旅游资源开发；农业科学研究和实验发展；农业技术推广服务；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游览服务；景区内旅游客运服务；旅游咨询服务；旅游项目策划服务；农产品、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的加工与销售；会议服务；房地产开发；民宿服务；酒店管理服务；餐饮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丹巴县棕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000	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丹巴县章谷镇双拥路71号（美人谷歌城）	旅游资源开发；其他游览景区管理；旅游项目策划服务；公园、景区内游船出租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索道客运服务；农产品初加工活动；旅游会展服务；酒店管理；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农业园艺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旅游观光车客运服务；旅游客运；旅游饭店；汽车清洗服务；汽车修理与维护；专业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饶县棕榈时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4,900	江西省上饶市上饶县凤凰西大道7号1幢万嘉商务中心1502、1504号	文化旅游产业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旅游景区项目投资与开发；旅游咨询、旅游顾问服务，旅游商品开发、销售
上饶市滨榈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江西省上饶市上饶县凤凰西大道7号1幢1503号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建材销售；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施工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棕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0,000	江西省上饶市上饶县春江大道5号1幢路106号	文化旅游产业开发经营，旅游景区项目投资与开发，旅游咨询、旅游顾问服务，旅游委托策划、旅游文化推广、营销策划推广、景观设计、城乡规划设计、工程监理
梅州市棕榈华银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梅州市梅县区华侨城中央大道侧（华银集团9楼）	文化及旅游产业投资；旅游资源项目开发；游览景区管理、旅游咨询及旅游项目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休闲养生项目投资；文化传播；批发零售业；园林绿化；农业、林业种植；水产养殖
梅州市棕银华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	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南福毛草岗	旅游景区管理；旅游资源项目开发；客运经营；旅行社；旅馆业（度假村）；票务代理服务；房租租赁代理；餐饮服务；大型活动组织服务；会议及游乐园服务；农业、林业种植；批发零售业；物业管理
桂林棕榈仟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桂林市阳朔县阳朔镇龙岳路22号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文化旅游产业项目投资开发；旅游房地产投资开发；旅游景区项目投资开发；酒店项目投资开发；休闲娱乐投资开发；生态农业项目投资开发；国内各类广告制作发布；会议与展览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证券、期货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贵安新区棕榈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20,000	贵州省贵安新区政务服务大厅2楼办公室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文化旅游产业开发经营，旅游景区项目投资与开发，资产管理，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会议与展览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重庆巴渝乡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重庆市渝北区食品城大道18号4-8-1（B1-8-1）	文化旅游项目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贰级；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贵州棕榈仟坤置业有限公司	15,000	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凤凰栖二期时光贵州古镇A-1-2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上饶市棕远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32,000	江西省上饶市上饶县三清山中大道570号奥林至尊15栋2-1901	河岸维护、河道治理；湿地开发；生态环境治理；公园配套服务；景区开发建设、经营；园林养护；市政道路养护；物业服务；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旅游商品设计、研发、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会务会展服务；酒店管理；体育赛事运营；项目投资管理(依法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对象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财务状况					
被担保公司	会计期间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甘孜州棕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8	158.07	72.55	0	-77.45
丹巴县棕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8	220.54	123.77	0	-26.23
上饶县棕榈时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18	12,448.89	984.06	0	-1,015.94
上饶市滨榈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	49,986.80	-887.72	0	-887.72
江西棕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17	1,388.29	1,378.61	0	-121.39
	2018	19,611.58	6,159.33	0	-1,719.28
梅州市棕榈华银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17	18,214.81	6,759.78	–	-240.22
	2018	50,642.26	21,425.86	926.42	14,825.14
梅州市棕银华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18	1,437.57	529.77	926.42	-470.23
桂林棕榈仟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017	33,082.05	15,818.98	0	-1,524.54
	2018	60,939.19	14,498.64	0	-1,320.34
贵安新区棕榈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2017	44,292.88	17,004.19	36,440.11	3,486.72
	2018	45,535.71	13,585.33	2,663.43	-3,418.86
重庆巴渝乡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18	5,495.23	644.47	0.00	-355.53
贵州棕榈仟坤置业有限公司	2017	80,556.36	12,872.83	19,933.22	2,857.40
	2018	92,172.59	10,444.72	1,411.75	-2,414.79

注1：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注2：（1）甘孜州棕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丹巴县棕榈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上饶县棕榈时光文化旅游有限公司、上饶市滨榈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梅州市棕银华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巴渝乡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正式成立，未有2017年数据。上饶市棕远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为2019年1月份注资，未有2017年、2018年数据。（2）上饶市滨榈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成立，2018年尚未有大量开展业务，净资产为负数的主要原因是股东注册资本金尚未到位，运营资金主要由出资方的股东借入所致。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就上述担保额度签订具体的担保合同或协议，对每个担保对象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仍需与金融机构进一步协商后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2、担保对象为参股公司的，公司须要求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方能开展相关担保事宜。

四、董事会意见

随着公司生态城镇业务的发展扩大以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融资需要，公司拟对各担保对象担保的总额度为398,838万元，各担保对象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整体担保风险可控；担保对象为参股公司时，公司要求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方能开展相关担保事宜。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审议《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在2019年度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生态城镇业务发展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在2019年度提供额度不超过398,838万元的担保，符合公司生态城镇业务发展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具体担保金额以日后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对象为参股公司的，公司要求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方能开展相关担保事宜。我们认为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含本次对外担保审批额度），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已审批且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额度为104,3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91,764.58万元（汇率按2019年3月31日折算），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6.55%。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3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公司对截至2018年末的应收款项、存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迹象，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款项、存货、商誉，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1,733.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即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0,427.36 万元的71.43%。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体情况

公司2018年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21,733.50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计提的金额如下表：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绝对值比例
应收账款	13,734.54	45.14%
其他应收款	4,319.48	14.20%
存货	2,671.78	8.78%
商誉（设计北京建筑）	1,007.71	3.31%
合计	21,733.50	71.4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月 31 日。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18,054.02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3,734.54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4,319.48万元。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但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在1年以内（含1年）的按5%计提；账龄在1-2年的按10%计提；账龄在2-3年的按30%计提；账龄在3-4年的按50%计提；账龄在4-5年及5年以上按100%计提。

（二）商誉计提情况

为了真实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1）公司将棕榈建筑规划设计（北京）有限公司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与商誉初始确认时的资产组是一致的），将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经测试，商誉发生减值，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1,007.71万元。

（2）公司将桂林棕榈仟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期末对该资产组估计可收回金额及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分析，依据公司批准的五年财务预算和折现率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经分析，未发现商誉发生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第二十七条的相关规定，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应当将预计损失计提跌价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存在减值即累计发生合同成本大于合同金额的工程项目进行筛选并进行单项测试判断。工程管理部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施工进展，考虑因业主/甲方要求需增加补充协议或变更签证以及公司对乙方签证审核情况对项目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进行合理估计，对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损失金额计提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对工程项目预计总成本、合同预计总收入进行测试，对存在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情况的项目，依据准则的相关规定对预计损失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对此类合同相关的工程施工余额计提跌价准备2,671.78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导致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21,733.50万元，公司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减少21,733.50万元。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其他有关法规进行的，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2018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2018年度的经营业绩，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17年4月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64号）核准，公司获准向项士宋、郑仕麟、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八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109,988,950.00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9.0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95,399,997.50元，扣除发行费用19,439,304.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75,960,692.60元。截止2017年6月22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6月2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577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募集资金现金全部用于畲江园区服务配套项目及梅县区城市扩容提质工程PPP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按承诺累计使用424,472,443.04 元，尚未投入募集资金551,488,249.56 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20,508,741.81 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1,996,991.37元，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的账户余额为500,000,000.00 元，合计为571,996,991.37元。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时间	金额（元）
2017年6月22日募集资金总额	995,399,997.50
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18,739,304.90
2017年6月22日募集资金净额	976,660,692.60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7,389,013.08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57,273,159.8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26,776,545.88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13,119,728.73
减：本年度已使用金额	167,899,283.24
其中：支付发行费用	700,000.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71,996,991.3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实际情况，制订了《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在报告期实际操作过程中，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均不存在违反规定的情形，募集资金的相关管理工作不存在问题，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99965679）；2017年6月，本公司、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2017年7月，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由项目公司梅州市梅县区棕沅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实施，本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梅州市梅县区棕沅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约定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户	余额（元）	备注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699965679	71,563,629.73	活期存款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8010100200007568	340,000,000.00	定期存款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云山路支行	530102080160000030180	160,000,000.00	定期存款
梅州市梅县区棕沅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陂支行	04801740000000232	433,361.64	项目公司募集专户期末余额
合计			571,996,991.37	

三、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2018年1-12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1：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

附件1：

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畲江园区服务配套项目及梅县区城市扩容提质工程PPP项目	否	97,596.07	97,596.07	16,719.93	42,447.24	43.49%	不适用	616.35	不适用（注1）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7,596.07	97,596.07	16,719.93	42,447.24	--	--	616.35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的情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7,152.7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1）2017年9月8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书，购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CNYS17）200,0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18年3月8日（为期6个月）。公司已于2018年3月8日收回本金200,000,000元及利息收入3,066,944.44元，以上款项均已存入募集资金账户； （2）2018年4月20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签订《结构性存款合同》，购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CNYS185022）110,000,000元，投资期限103天，到期日为2018年8月1日。公司已于2018年8月1日收回本金110,000,000元及利息收入931,232.88元，以上款项均已存入募集资金账户。 2018年8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2018年8月22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中的340,000,000元转为定期存款存放，期限一年，到期日为2019年8月22日； （2）2018年11月19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中的160,000,000元转为定期存款存放，期限一年，到期日为2019年11月19日。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形。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199.70万元，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的账户余额为5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注1：为落实上级政府关于降低政府债务、减轻财政支出压力的工作要求，梅县区政府对畲江PPP项目进行进一步优化，导致部分子项目工程进度延缓，2018年实现616.35万元收益。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7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2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海刚主持，经与会监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和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母公司2018年业绩亏损，且结合公司2019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18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2018年度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和沟通的工作，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亦不存在违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在2019年度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生态城镇业务发展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对参股公司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在2019年度提供担保额度，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大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是公司关联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用于满足公司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竞争实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属于合理的交易行为。公司本次交易的借款利率参照市场化确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四、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8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2:30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2:3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16号富力盈盛广场B栋25楼公司会议室

（六）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星期一）

（七）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八）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5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不能亲自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议案

（一）《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三）《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五）《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八）《关于2019年度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八）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议案（八）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该议案的表决。议案（九）需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述议案（一）-（九）已经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十）已经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9年5月15日9:00-17:00

（二）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9年5月15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三）登记地点：证券与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1；投票简称：棕榈投票

2、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度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16号富力盈盛广场B栋25楼

邮编：510627

联系电话：020-85189003

指定传真：020-85189000

联系人：陈思思

（二）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见附件二。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附件一：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度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登记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二：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户	
联系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2019年5月15日或该日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6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2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吴桂昌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现任独立董事王曦先生、吴向能先生、包志毅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做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2,880.59万元，同比增长1.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19.93万元，同比下降83.5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336号），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2,618,769.3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448,851,601.24 元，减去2018年分配2017年度现金股利44,609,563.50元，截止2018年末，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11,623,268.41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母公司2018年业绩亏损，且结合公司2019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18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人员业务水平较高，审计经验丰富，工作认真负责、勤勉尽职。在以往与公司合作的过程中，均能按照有关法规政策，独立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建立和完善内控制度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均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19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冰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2019年度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充分利用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市场情况在该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

《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大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拟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公司提供19,000万元借款，借款年利率为8%，期限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大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修订前：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拟修订为：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且需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届时原公司章程作废。

十八、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